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A 股)

2017 年 3 月 17 日

公司代码：600548

公司简称：深高速

##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联交所”）网站 <http://www.hkexnews.hk> 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按照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上市规则”）附录十六的规定须载列于年度业绩初步公告的所有资料，已收录在本公司刊登于联交所网站的 2016 年度报告摘要中。

除特别说明外，本公告中之金额币种为人民币。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年度财务报表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并同时遵循香港公司条例以及联交所上市规则的披露要求。
- 4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董事会建议以 2016 年末总股本 2,180,770,32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 2016 度末期现金股息每股 0.22 元（含税），总额为 479,769,471.72 元。分配后余额结转下年度，本年度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上述建议将提交本公司 2016 度股东年会批准。有关股东年会召开的时间、股息派发登记日、股息派发办法与时间以及 H 股暂停办理股份过户的期间等事宜将另行通知。

## 二 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深高速	600548	-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深圳高速	00548	-
债券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SZEW B2107 <sup>註1</sup>	5684	-

注：“SZEW B2107”于 2016 年 7 月 19 日起在联交所上市交易。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罗琨	龚欣、肖蔚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裙楼2-4层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裙楼2-4层
电话	(86)755-8285 3331	(86)755-8285 3338
电子信箱	secretary@sz-expressway.com	secretary@sz-expressway.com

###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本公司于 1996 年 12 月 30 日在深圳注册成立，主要从事收费公路及其他城市和交通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及经营管理。收费公路是周期长、规模大的交通基础设施，具有资金密集型特点。现阶段，我国收费公路的收费经营期一般不超过 30 年，投资回收期长，收益相对比较稳定。

本公司已发行普通股股份 2,180,770,326 股，其中，1,433,270,326 股 A 股在上交所上市交易，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65.72%；747,500,000 股 H 股在联交所上市交易，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34.28%。本公司最大股东为本公司之发起人、现为联交所上市公司深圳国际（股份代号：00152）全资子公司的新通产公司，目前持有本公司约 30.03% 股份；深圳国际自 2008 年 12 月起间接持有本公司超过 50% 的股份，成为本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经营和投资的公路项目共 16 个，所投资的高等级公路里程数按权益比例折算约 447 公里。此外，本公司还为政府和其他企业提供优质的建造管理和公路营运管理服务，并凭借相关管理经验和资源，依托主业开展项目开发和管理、广告、工程咨询和联网收费等业务。

###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6年	2015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4年
总资产	32,384,844,447.16	31,670,655,088.41	2.26	24,329,324,209.02
营业收入	4,532,209,156.54	3,420,578,335.19	32.50	3,620,357,480.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69,353,230.77	1,552,656,397.24	-24.69	2,186,883,365.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04,716,957.76	527,396,785.06	90.50	963,942,971.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674,475,959.27	12,368,892,973.17	2.47	11,797,581,861.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6,610,026.45	1,771,505,130.32	20.05	1,793,755,282.2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36	0.712	-24.69	1.0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36	0.712	-24.69	1.0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35	12.94	减少3.59个百分 点	20.14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997,748,950.04	1,065,379,199.40	1,116,681,418.56	1,352,399,588.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251,677,912.78	363,226,094.79	331,851,259.04	222,597,964.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 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42,894,467.21	275,680,161.91	317,202,125.35	168,940,203.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净额	417,435,067.02	486,672,981.58	605,586,166.44	616,915,811.4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 4.1 普通股股东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截至报告期末，根据本公司境内及香港股份过户登记处所提供的股东名册，本公司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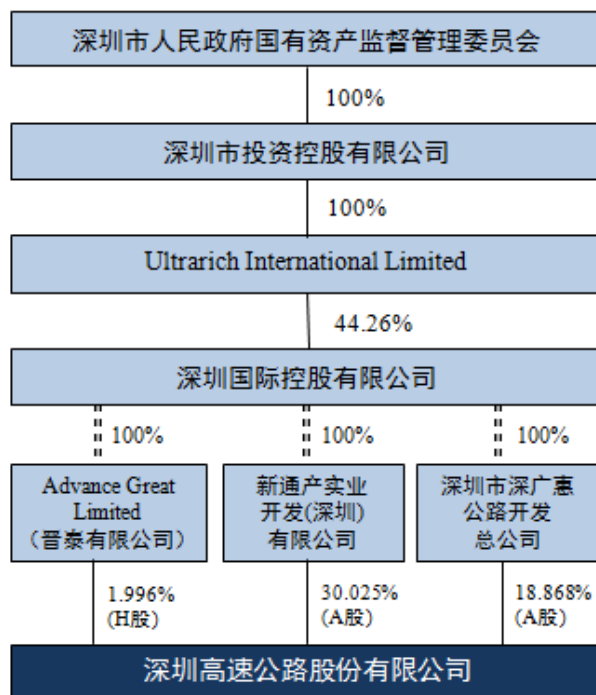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3,82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2,392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HKSCC NOMINEES LIMITED <sup>(1)</sup>	4,248,000	722,707,099	33.14	0	未知		境外法人
新通产实业开发（深圳）有限公司		654,780,000	30.03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市深广惠公路开发总公司		411,459,887	18.87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87,211,323	4.00	0	无	0	国有法人
广东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61,948,790	2.84	0	无	0	国有法人
AU SIU KWOK		11,000,000	0.50	0	未知		境外自然人
黄允革	10,024,429	10,024,429	0.46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张萍英	7,283,145	7,283,145	0.33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IP KOW	-2,100,000	7,000,000	0.32	0	未知		境外自然人
刘申培	3,696,950	5,499,550	0.25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新通产公司和深广惠公司为同受深圳国际控制的关联人。 上表中国有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本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上述国有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注： HKSCC NOMINEES LIMITED（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 H 股乃代表多个客户所持有。

### 4.2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一) 业务回顾

本集团的收入和盈利主要来源于收费公路的经营和投资。此外，本集团还为政府和其他企业提供优质的建造管理和公路营运管理服务，并凭借相关管理经验和资源，依托主业开展项目开发与管理、环保业务以及广告、工程咨询、联网收费和金融等业务。2016年，集团切实做好收费公路项目的管理工作，同时稳步推进委托管理业务，审慎尝试新的业务类型。本报告期集团实现营业收入约45.32亿元，同比增长32.50%。其中，实现路费收入约36.80亿元、委托管理服务收入约1.21亿元、工程咨询收入约3.34亿元、房地产开发收入约2.54亿元，广告及其他业务收入约1.43亿元，分别占集团总收入的81.20%、2.68%、7.37%、5.60%和3.15%。

2016年，在中国继续优化产业结构、加快推进传统行业改革、促进新经济发展的转换过程中，经济形势仍较复杂，全年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6.7%，国民经济运行总体平稳，但仍面临下行的压力。年内，广东省及深圳市的地区生产总值同比分别增长7.5%及9.0%，高于全国平均水平，区域经济较为活跃，有助于区域内公路运输及物流整体需求的增长。2016年，深圳港口集装箱吞吐量同比下降0.93%，其中盐田港的集装箱吞吐量同比下降3.86%，对本集团机荷高速、盐坝高速及盐排高速有一定负面影响。受宏观和区域经济环境中多重因素的综合影响，报告期内本集团收费公路项目营运表现总体平稳。

2016年，收费公路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变化。为完成全国高速公路电子不停车收费联网目标，广东省及湖北省自2015年6月底起实施高速公路车型分类和货车计重收费与国家标准对接工作，

高速公路的车型分类统一按交通运输部《收费公路车辆通行费车型分类》执行，同时，载货类汽车以实地测量的车货总重量为依据按照既定的计重方式收取车辆通行费，但相关收费的基本费率与调整前保持不变。该两项政策的实施对集团的路费收入分别产生正面和负面影响，但总体影响不大：一方面可提升通行效率，对综合治理超限超载车辆、保护道路桥梁安全具有正面意义，但另一方面系统的改造与整合，增加了项目的资本开支和营运管理工作难度。此外，近年来广东省实施统一方案以及全国实施节假日免费方案和绿色通道政策对项目路费收入的负面影响仍然存在，但对项目收入同比变幅的影响已基本消除。

随着近年来深圳地区交通运输网络的不断完善，以及部分高速公路及地方道路取消收费，深圳地区路网内车流的分布和组成也发生一定变化。梅观高速自2014年4月实施调整收费方案后，免费路段车流量增长不仅带动了收费路段的车流增长，还拉动了相连的机荷高速的营运表现。深圳盐田坳隧道自2015年2月1日起取消收费，对盐排高速、盐坝高速的货运车辆产生较大分流，对机荷高速的表现亦带来轻微负面影响。报告期内，根据本公司与深圳交委签署的协议，盐排高速、盐坝高速及南光高速自2016年2月7日零时起实施免费通行，本公司按协议约定的方法计算并确认该等公路项目的收入，而免费项目车流的增长也带动了相连的机荷高速及水官高速车流量的增长。此外，由于机荷东段平湖编组站大桥于2016年5月中旬至7月中旬期间对西行方向道路实施封道维修加固工程，在施工期间内对机荷东段总体路费收入产生一定负面影响，但完工后通行条件的改善有助于提升其营运表现。

报告期内，本集团深圳地区收费公路项目的总体路费收入同比有所增长。为完成全国高速公路电子不停车收费联网目标，广东省自2015年6月底起实施高速公路车型分类和货车计重收费与国家标准对接工作，由于相关项目的车型结构比例会发生一定幅度的变化，因此该两项政策的实施分别对本集团深圳地区的路费收入产生负面及正面的影响，但总体上正面影响大于负面影响。

受益于沿线区域经济增长及货车计重收费政策的实施等因素的正面作用，报告期内阳茂高速及广州西二环的日均车流量及路费收入同比均取得较好增长。此外，广西苍硕高速（苍梧至硕龙）的梧州至贵港段于2015年上半年开通，使得云梧高速（云浮至梧州）于广西境内的连接路网更为完善，促进了两省间路网贯通区域往返车流量的增长，从而带动了广梧项目车流量的增长，但江罗高速（江门-罗定）二期于2016年12月28日开通，由于其线位与广梧项目基本平行，对广梧项目将产生较大的分流影响。

作为京港澳高速粤境段（原称京珠高速）复线的广乐高速（广东广州至乐昌）和二广高速连怀段（连州-怀集）分别于2014年9月和2014年12月底建成通车，由于上述路段的线位与清连高速相近，且二广高速与清连高速的连接线尚在建设中，对清连高速产生了一定分流影响。报告期内，清连公司积极开展路线宣传、实施多层次营销策略的效果开始显现，分流影响已趋于稳定；另一方面，广清高速扩建工程已于2016年9月底完工通车，路网的完善有助于提升整个通道的通行效

率和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清连高速的营运表现。

2016 年，武黄高速的路费收入与 2015 年同期基本持平，相邻路网贯通、市政道路实施交通管制措施等因素对其营运表现产生的负面影响仍然存在，但同比变幅的影响已基本消除。因大型货车车流量增长，南京三桥路费收入同比有所增长，但南京纬三路隧道及纬七路隧道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免费通行，对其车流量有一定分流影响。受益于路网完善、计重收费政策实施、周边道路实施交通管制措施以及沿线企业业务增长等因素的正面作用，长沙环路路费收入同比保持较快增长。

## (二) 财务分析

2016 年，集团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利润”）1,169,353 千元（2015 年：1,552,656 千元），同比下降 24.69%。在扣除报告期贵州置地转让子公司股权和债权而产生的投资收益，以及上年同期因清龙公司纳入合并而对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和对清连公司相关资产计提减值的影响后，净利润同比增长 7.85%，主要为报告期内集团经营和投资的收费公路路费收入增长、确认应占贵州银行投资收益以及财务费用和公路摊销成本上升等的综合影响。

### 1、主营业务分析

####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4,532,209	3,420,578	32.50
营业成本	2,532,931	1,678,748	50.88
销售费用	18,637	14,102	32.16
管理费用	138,535	134,012	3.38
财务费用	639,443	370,700	72.50
投资收益	433,982	1,154,991	-62.43
所得税费用	306,027	177,177	72.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6,610	1,771,505	20.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9,509	583,623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9,440	2,571,025	不适用



2016 年，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4,532,209 千元，同比增长 32.50%。其中，路费收入 3,679,988 千元，占集团营业收入的 81.20%，为集团主要的收入来源。集团报告期营业收入增长主要为清龙公司和顾问公司于 2015 年下半年纳入合并范围，以及集团附属收费公路路费收入增长和确认了贵龙开发项目房地产开发收入。有关营业收入的具体分析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营业收入项目	2016 年	所占比例 (%)	2015 年	所占比例 (%)	增减比例 (%)	情况说明
主营业务收入-收费公路	3,679,988	81.20	3,014,057	88.12	22.09	(1)
其他业务收入-委托管理服务	121,417	2.68	94,617	2.77	28.32	(2)
其他业务收入-工程咨询	333,918	7.37	191,396	5.60	74.46	(3)
其他业务收入-房地产开发	253,685	5.6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业务收入-广告及其他	143,201	3.15	120,508	3.51	18.83	
<b>营业收入合计</b>	<b>4,532,209</b>	<b>100.00</b>	<b>3,420,578</b>	<b>100.00</b>	<b>32.50</b>	(5)

#### 情况说明：

- (1) 2016 年，集团路费收入同比增长 22.09%，其中，清龙公司自 2015 年 10 月 30 日起纳入集团合并范围，报告期合并期间增加 10 个月，增加路费收入 513,686 千元，扣除该项因素的影响后，集团路费收入同比增长 5.24%，主要为机荷西段受益于车流量自然增长以及三项目实施免费通行后对车流量诱增等因素的影响，路费收入取得较好的增长，其他附属收费公路亦分别实现了一定程度的增长。此外，根据本公司与深圳交委签署的三项目调整收费协议，报告期本公司按照协议确认三项目路费收入补偿额 614,167 千元。报告期内各项目经营表现的分析，详见上文业务回顾的内容。按具体项目列示的收入情况载列于下文“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相关内容。
- (2) 委托管理服务收入同比增加 26,800 千元，主要由于本公司于 2016 年 3 月签订了外环 A 段的共同投资建设协议，负责对外环 A 段的建设管理，确认了委托建设管理服务收入 71,971 千元；以及报告期内本公司签订了沿江一期营运委托管理服务协议，据此确认了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委托管理服务收入 50,943 千元。此外，集团依据工程实际结算进展情况和政府部门审计结果，调整和确认了南坪二期和沿江一期委托建设管理服务收入，这两个项目委托建设管理服务收入同比分别减少 43,545 千元和 34,160 千元。
- (3) 顾问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1 日起纳入集团合并范围，报告期合并期间增加 5 个月，增加营业收入 142,522 千元。
- (4) 报告期内贵龙开发项目确认房地产开发收入 253,685 千元。
- (5) 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本集团高速公路收费业务、委托管理服务业务等实施营业税改征增值税政策（“营改增”）。短期而言，实施营改增对本集团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较小，但由于增值税“价税分离”的特点，与营业税下相比，报告期本集团营业收入减少约 2%。

###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收费公路	3,679,988	1,863,001	49.37	22.09	31.25	减少 3.5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清连高速	671,568	391,650	41.68	5.40	5.28	增加 0.06 个百分点
机荷东段	646,744	299,843	53.64	1.54	9.37	减少 3.32 个百分点
机荷西段	600,858	111,018	81.52	10.41	6.14	增加 0.74 个百分点
武黄高速	343,677	199,325	42.00	3.64	11.46	减少 4.07 个百分点
南光高速	329,296	169,837	48.42	2.54	2.58	减少 0.02 个百分点
盐排高速	174,452	84,630	51.49	8.21	5.38	增加 1.30 个百分点
盐坝高速	179,869	118,379	34.19	4.18	8.46	减少 2.59 个百分点
梅观高速	113,943	70,071	38.50	10.36	14.40	减少 2.17 个百分点
<b>小计</b>	<b>3,060,407</b>	<b>1,444,753</b>	<b>52.79</b>	<b>5.24</b>	<b>7.35</b>	<b>减少 0.93 个百分点</b>
水官高速	619,581	418,248	32.5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b>合计</b>	<b>3,679,988</b>	<b>1,863,001</b>	<b>49.37</b>	<b>22.09</b>	<b>31.25</b>	<b>减少 3.54 个百分点</b>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广东省	3,336,311	1,663,676	50.13	24.37	34.10	减少 3.62 个百分点
湖北省	343,677	199,325	42.00	3.64	11.46	减少 4.07 个百分点
<b>合计</b>	<b>3,679,988</b>	<b>1,863,001</b>	<b>49.37</b>	<b>22.09</b>	<b>31.25</b>	<b>减少 3.54 个百分点</b>

#### 主营业务分行业和分产品情况的说明:

2016 年,集团附属收费公路毛利率总体为 49.37%,同比下降 3.54 个百分点,主要由于清龙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30 日纳入集团合并范围,水官高速特许经营无形资产按合并日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使得其毛利率水平相对低于其他附属收费公路。

集团 2016 年营业成本为 2,532,931 千元(2015 年:1,678,748 千元),同比增长 50.88%,其中顾问公司、清龙公司于 2015 年下半年纳入集团合并范围,报告期营业成本分别增加 134,866 千元、344,634 千元,扣除合并范围变化的影响后,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25.63%,主要为报告期内贵龙开发项目结转了房地产开发成本以及附属收费公路折旧摊销费用和委托建设管理服务成本同比有所增加。有关营业成本的具体分析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主营业务成本—收费公路	人工成本	290,130	11.45	231,983	13.82	25.07	(1)
	公路维护成本	180,647	7.13	139,346	8.30	29.64	(2)
	折旧及摊销	1,195,477	47.20	865,679	51.57	38.10	(3)
	其他业务成本	196,747	7.77	182,442	10.86	7.84	
	<b>小计</b>	<b>1,863,001</b>	<b>73.55</b>	<b>1,419,450</b>	<b>84.55</b>	<b>31.25</b>	(4)
其他业务成本—委托管理服务	92,649	3.66	39,480	2.35	134.67	(5)	
其他业务成本—工程咨询	278,150	10.98	143,284	8.54	94.13	(6)	
其他业务成本—房地产开发	213,008	8.4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业务成本—广告及其他	86,123	3.40	76,534	4.56	12.53		
<b>营业成本合计</b>		<b>2,532,931</b>	<b>100.00</b>	<b>1,678,748</b>	<b>100.00</b>	<b>50.88</b>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 (1) 主要为清龙公司纳入集团合并范围，增加集团员工成本。
- (2) 主要为机荷东段和武黄高速专项维修费用增加。
- (3) 主要为清龙公司纳入集团合并范围，增加折旧及摊销 277,407 千元，以及部分附属收费公路于 2016 年调整了特许经营无形资产单位摊销额和车流量上升使得折旧摊销成本有所增加。
- (4) 按具体项目列示的成本情况载列于上文“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 (5) 委托管理服务成本主要为项目管理发生的人工成本，以及根据政府对项目审计结果及合同约定所承担的其他服务成本。于本年度确认的委托管理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 53,169 千元，主要为外环 A 段的建设管理服务成本。
- (6) 顾问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1 日纳入集团合并范围，报告期合并期间增加 5 个月，增加营业成本 134,866 千元。
- (7) 贵龙开发项目结转了房地产开发成本 213,008 千元。

集团 2016 年销售费用为 18,637 千元（2015 年：14,102 千元），同比上升 32.16%，主要为贵龙开发项目营销费用增加所致。集团 2016 年管理费用为 138,535 千元（2015 年：134,012 千元），同比基本持平。集团 2016 年财务费用为 639,443 千元（2015 年：370,700 千元），同比上升 72.50%，主要由于报告期集团有息负债规模同比上升、梅观高速调整收费相关补偿款之利息收入同比减少以及汇兑损失同比上升所致。

2016 年，集团实现投资收益 433,982 千元（2015 年：1,154,991 千元），同比下降 62.43%。扣除上年同期因清龙公司纳入合并而对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899,490 千元的影响后，同比增长 69.86%，主要为报告期内确认了贵州银行投资收益 101,535 千元，以及贵州

置处于报告期内转让子公司的股权和债权，增加集团投资收益69,502千元。报告期应占合营和联营收费公路投资收益为243,932千元（2015年：248,425千元），扣除水官高速上年度投资收益后，同比增长39.08%，主要得益于车流量自然增长、区域内路网完善等因素的影响，合营和联营企业收费公路路费收入同比均取得一定增长，以及随着借贷规模和资金成本降低，财务成本相应有所减少。

## 2、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本集团资产以高等级收费公路的特许经营无形资产、对经营收费公路企业的股权投资为主，占总资产的 60.83%，货币资金和其他资产分别占总资产的 17.49%和 21.68%。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集团总资产 32,384,844 千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31,670,655 千元），较 2015 年年末增长 2.26%。

2016 年 12 月 31 日，集团未偿还的有息负债总额为 12,941,286 千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13,275,685 千元），较 2015 年年末降低 2.52%，主要为报告期偿还了到期的公司债券。由于 2015 年底预收深圳市政府有关三项目调整收费相关补偿款 65.88 亿元，2016 年集团平均借贷规模为 129 亿元（2015 年：83.8 亿元），同比增长 53.94%。

### (三) 公司发展战略

基于对内外环境发展变化趋势的深入研究，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5 年 6 月审议批准了公司“2015~2019 年发展战略”，公司将坚持市场化导向和创新驱动，把握时代机遇，整固并提升收费公路主业，积极探索并确定新的产业方向，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在**主业发展**方面，现阶段，公司拟定了“城市和交通基础设施建设运营服务商”为主业方向，并将积极推进原有收费公路主营业务的发展，加大主营业务在投资、建设、营运、养护四个维度的拓展，形成资本优势和管理能力的主业发展双驱动。对于主营业务的培育和发展，公司将优先选择现有项目的增持以及重点考虑优势地区和现有业务相关区域的项目，并密切关注已通车或即将通车的国家主干线项目的投资前景与机会。

在**新产业拓展**方面，公司将按照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导向、有效利用公司优势资源、充分发挥公司核心竞争力以及成规模、可复制的原则，积极探索和实施高于主业回报的新产业投资，以达到近期稳定公司业绩增长、长期形成新的成长能力的目标。基于以上原则，公司拟定了以水环境治理、固废处理等为主要内容的大环保产业方向。

在**投融资管理**方面，公司将积极尝试创新投资模式，并以降低综合资金成本和保持合理资本结构为目标，加强资本市场金融工具的运用，同时增强资金的内部统筹管理，充分发挥公司投融资优势并提升公司业务发展的整体竞争力。

在**组织能力和人力资源**方面，公司将致力构建有利于提升效率、符合新发展战略的组织架构，并努力打造有利于提升员工积极性并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公司将积极研究和推动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等机制的建立和实施，实现企业、员工和股东价值的共同成长。

#### (四) 经营计划

2017 年，本集团的工作目标和重点包括：

- ✎ **经营目标：**基于对经营环境和经营条件的合理分析与预期，集团设定 2017 年的总体营业收入目标为不低于 46 亿元，经营成本、管理费用及销售费用总额（不含折旧及摊销）控制在 14 亿元左右。2017 年，预计集团平均借贷规模（包含预收深圳市政府有关三项目调整收费相关补偿款）及财务成本同比上升。
- ✎ **收费公路业务：**以营运发展公司为平台，做好营运管理的“专业化、产业化、公司化”，确保营运业务管理模式的顺利转变，切实提高运营服务水平；完善联网收费系统的维护与管理，保障收费系统的稳定运行；及时调整路网数据模型并充分运用该等数据以提供决策支持等；合理运用电子化、信息化手段，做好路产监控，大力推行预防性养护，贯彻全经营期最优养护成本的理念。
- ✎ **建设管理业务：**做好项目前期组织策划工作，对设计采取标准化管理，以提高施工效率；加强工程变更控制，建立造价动态管理体系，通过规范化、精细化的合约管理有效控制工程造价；总结代建管理经验，做好代建款项回收协调工作，积极拓展新的代建业务。2017 年，本集团主要建设项目包括外环 A 段、沿江二期、深汕合作区委托建设管理等。
- ✎ **业务发展：**做好益常项目收购的交接工作，积极推动贵龙项目各项相关业务的工作进展，做好梅林关更新项目开发模式等的研究与磋商工作，探索深汕合作区的发展机会；抓紧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的收费公路项目以及新产业拓展新项目的研究、储备、筛选和论证，持续关注和管控风险。
- ✎ **融资及财务管理：**及时了解金融政策和市场形势变化，强化集团财务资源管理，提高资金安排的计划性和前瞻性，统筹本集团的资本结构和债务结构，为本集团发展战略提供支持。做好境外债券的风险管理，防范化解汇率风险，做好项目融资结构设计，比选境内外多种融资工具和产品，拓宽融资渠道，选择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的融资模式。

#### 四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和制度的要求，结合各主要收费公路的实际情况，本集团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变更清连高速、南光高速、盐排高速和盐坝高速特许经营无形资产单位摊销额的相关会计估计，自 2016 年 10 月 1 日起变更武黄高速特许经营无形资产单位摊销额的相关会计估计。两项会计估计变更减少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约人民币 27,322 千元，减少集团报告期净利润约人民币 27,322 千元，对本集团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总体上未产生重大影响。关于本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详情载列于本年度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三\30，上述会计估计的变更，已分别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详情请参阅本公司日期为 2016 年 1 月 29 日和 2017 年 3 月 17 日的相关公告。

## 2、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度，本集团财务报表的合并报表范围变化如下：

- 1)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贵州深高速置地有限公司（“贵州置地”）于 2016 年 4 月 6 日成立了全资子公司贵州恒通盛置业有限公司（“贵州恒通盛”）并纳入了本集团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贵州置地与深圳市深国际物流发展公司（“深国际物流”）先后签订了若干份股权及债权转让合同或协议，将其持有的贵州鹏博投资有限公司（“贵州鹏博”）全部股权及债权、贵州恒通利置业有限公司（“贵州恒通利”）51% 权益以及贵州恒通盛全部股权及债权转让给深国际物流，上述交易已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本公司不再将贵州鹏博、贵州恒通利以及贵州恒通盛纳入本集团财务报表的合并报表范围。
- 2) 根据本公司与深圳高速工程顾问有限公司（“顾问公司”）及其其他股东方的约定，顾问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30 日召开临时股东会，修改了公司章程并改选了董事会，本公司丧失了对顾问公司的实际控制权，自 2016 年 11 月 30 日起不再将其纳入本集团财务报表的合并报表范围。
- 3) 年内，本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深圳机荷高速公路东段有限公司共同设立了深圳高速公路运营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直接及间接持有其 100% 股权，该公司已于报告期内纳入本集团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上述合并报表范围变化详情请参阅本公司年度报告之财务报表附注六。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17 日